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停复牌、暂停恢复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及 交易情况的提示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中金普洛斯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56
公募 REITs 合同	2021年6月7日
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
	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
	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
	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
	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
	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
	告(试行)》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以及《中金普洛斯仓
	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金
	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
	明书》及其更新

二、公募 REITs 停复牌、暂停恢复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事项

本基金 2024 年 2 月 19 日二级市场收盘价为 3.227 元/份,相较于 2024 年 2 月 8 日收盘价(3.025 元/份)的涨幅为 6.68%,连续 3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 10.21%,连续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23.64%。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自 2024 年 2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起停牌 1 小时,并于当日上午 10:30 起复牌。同

时,本基金将自2024年2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开市起暂停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1小时,并于当日上午10:30起恢复办理基金通平台份额转让业务。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项目经营稳定,基金投资运作正常,外部管理机构履职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亦未发现对本基金有重大影响的舆情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本基金二级市场价格受多种因素影响,请关注交易价格波动风险,在理智判断的基础上审慎进行投资决策。

三、基础设施项目的经营业绩情况

本基金通过专项计划 100%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合计由 10 个仓储物流园组成,分布于京津冀、长三角、环渤海经济区、粤港澳大湾区和成渝经济圈,建筑面积合计约 1,156,620.02 平方米。本基金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情况相对 2023 年 3 季度末稳中向好,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平均出租率为 89.63%,考虑已签订租赁协议但尚未起租的面积后期末平均出租率为 91.83%。

本基金以获取基础设施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为目的,根据《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2023 年 1-12 月本基金实现可供分配金额 351,110,423.64 元。

四、价格变动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

根据《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度第一次扩募并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招募说明书》,中金普洛斯 REIT2024 年度预测的可供分配金额为 355,545,470.37 元。本基金已发行份额为 1,938,268,684 份。基于上述预测数据,净现金流分派率的计算方法举例说明如下:

1、投资者在 2023 年 6 月 16 日中金普洛斯 REIT 第一次扩募份额上市时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为 4.228 元/份,该投资者的 2024 年度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 355,545,470.37/(4.228×1,938,268,684)=4.34%。

2、投资者在 2024 年 2 月 19 日通过二级市场交易买入本基金,假设买入价格为当天收盘价 3.227 元/份,该投资者的 2024 年度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 = 355.545,470.37/(3.227×1.938,268,684) = 5.68%。

需特别说明的是:

- 1、基金发行时的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发行规模,对应到每个投资者的年化净现金流分派率预测值=预计年度可供分配现金流/基金买入成本。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上涨/下跌会导致买入成本上升/下降,导致投资者实际的净现金流分派率降低/提高。
- 2、以上计算说明中的可供分配金额系根据《中金普洛斯仓储物流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度第一次扩募并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招募说明书》 予以假设,不代表实际年度的可供分配金额。
 - 3、净现金流分派率不等同于基金的收益率。

五、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以登录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或拨打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68-1166(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六、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 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参与本基金相关业务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熟悉基础设施基金相关规则,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和产品特性,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2月 20日